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博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
上市保荐书

保荐人（主承销商）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2025年12月

声 明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中金公司”）及其保荐代表人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的有关规定，诚实守信，勤勉尽责，严格按照依法制定的业务规则和行业自律规范出具上市保荐书，并保证所出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保荐书相关用语具有与《广东博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相同的含义。

目 录

声 明	1
目 录	2
一、发行人概况	3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情况	10
三、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11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的说明	11
五、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13
六、发行人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的决策程序	14
七、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要求和国家产业政策的核查意见	15
八、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27
九、对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	29
十、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29
十一、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30
十二、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30

一、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博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BrosMed Medical Co., Ltd.
法定代表人	李斌
注册资本	5,782.0355万元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12-03-01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21-02-10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北四路1号15栋301室
办公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园区工业北四路1号15栋、16栋
实际控制人	李斌
董事会秘书	周雨红
联系电话	0769-22892018转董秘办
互联网网址	https://www.brosmed.com

（二）主营业务情况

博迈医疗专注于高性能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及全球销售，是全球行业内技术及产品领先的复杂血管疾病介入治疗解决方案提供商，同时也是国产血管介入球囊导管领域产销量领先的研究生产企业。

在产品体系建设方面，公司已形成覆盖多治疗场景的完善产品矩阵，拥有 50 余个产品系列，产品应用领域涵盖冠脉介入、外周介入、神经介入、血透通路及介入配件等关键领域，具体包含各类通用球囊导管、功能性球囊导管、药物球囊导管、介入导丝与导管、多种血栓处理器械、钙化处理器械、能量治疗器械等核心产品线，可充分满足临床对复杂血管疾病介入治疗的多样化需求。

在研发与生产布局方面，公司重视全球资源整合与产能保障，目前已在全球范围内设立 5 个研发中心及实验室，持续推动核心技术迭代与创新产品研发；建立 4 个生产基地，确保产品规模化、高质量供应；同时搭建 3 个国际运营中心，为全球市场拓展提供高效的运营支持与服务保障。

在市场覆盖维度方面，公司产品已成功行销海内外超 100 个国家和地区，服务于全

球上万家医院及医疗中心，凭借稳定的产品性能、成体系的治疗解决方案及专业的技术支持，在国内外血管介入医疗器械市场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逐步构建起全球化的市场布局与客户服务网络。

公司长期践行“创新+规模化+国际化”三位一体经营发展战略，已成长为全球血管介入产业领域高速发展、具备重要行业影响力的跨国型平台企业，“助力中国原创、造福全球患者”亦是公司科技创新与全球产业化的核心发展理念。自创立以来，公司持续保持高强度研发投入，构建完善高效的研发人才团队与 IPD 产品研发体系，依托广东省血管介入治疗技术及器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东莞市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重点实验室、CNAS 实验室等核心科研载体，通过全球范围的产学研合作与医工创新合作，在产品技术、核心工艺等领域取得多项全球性突破。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之日，公司已上市 7 项全球首创或具备独特创新技术的产品；同时，公司作为独家完成单位荣获 2020 年度广东省科技进步二等奖，另有 12 项产品被认定为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已授权的国内国际发明专利超 80 项，为持续创新奠定坚实基础。

博迈医疗作为复杂血管介入治疗领域里，在创新、技术、规模及全球化方面领先的医疗科技创新平台型企业，自实现销售以来，海内外市场均保持长期稳定高速发展态势，2022-2024 年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48.98%，是全球血管介入行业中具备长期高成长性的企业。公司在中国、欧洲、美国分别设立国际运营中心，并在多个国家和地区布局有当地营销办事处，为全球客户及合作伙伴提供高效专业服务；目前已在全球超 100 个国家和地区构建长期稳定的营销渠道体系，海外合作经销商超 200 家、国内合作经销商近 800 家，服务于上万家医院及医疗中心。

博迈医疗资质荣誉体系完善，是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同时获评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东莞市百强创新型企业及东莞市倍增企业；曾荣获首届粤港澳大湾区（广东）高价值商标品牌培育大赛金奖、首届东莞市科技创新创业大赛特等奖等；此外，公司多次跻身行业权威榜单，包括中国创新医疗器械榜 100 强、中国创新企业 150 强（清科榜）等。

（三）核心技术及研发水平

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1、球囊技术平台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先进性及表征	核心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应用	保护措施
高性能材料复合、改性技术	1、通过设计刚性材料或者高模量纤维材料与柔性弹性体材料多层复合实现更高强度与更佳柔韧性，使用复合材料制成的球囊比市场上产品提高30%以上的强度，且柔软性能提升30%以上，可有效处理更复杂病变，提高手术成功率； 2、在通用聚合物材料基础上通过化学链接或者物理结合高性能弹性体材料，赋予材料优异的柔韧性和抗折性，有效提高了导管的通过性，可轻松通过临床上极其迂曲角度（20度）的病变位置且不发生打折。	自主研发	Tiche™外周血管内高压球囊扩张导管， Mars™NC高压非顺应性冠脉球囊扩张导管， RevoEdge™穿甲™冠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 Brontes™霸王龙™外周血管内高压球囊扩张导管， Carotex™颈动脉球囊扩张导管	2项发明专利
球囊精密成型技术	通过精密控制吹塑工艺的成型温度和重结晶温度，结合球囊吹胀比设计，提升球囊取向与结晶度，使得分子链段有序排列，显著提高材料的强度。利用此技术制得的球囊壁薄且耐高压，球囊变形量极低，提高对病变处理的精准性和安全性。	自主研发	Artimes™速越™半顺应性冠状动脉球囊扩张导管， Alveo™冠状动脉球囊扩张导管， Apollo™阿波罗™高压非顺应性冠状动脉球囊扩张导管， POT™高压非顺应性球囊扩张导管， Ultratimes™优游™半顺应性冠状动脉球囊扩张导管， Ultratimes™NC优游™NC高压非顺应性冠状动脉球囊扩张导管， Mars™半顺应性冠脉球囊扩张导管， Mars™NC高压非顺应性冠脉球囊扩张导管， Wedge™NC高压非顺应刻痕球囊扩张导管， RevoEdge™穿甲™冠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	1项发明专利
功能性球囊导管技术	通过激光焊接、粘接、表面处理等工艺，结合多种独特的刻痕或切割部件结构设计，显著地提高刻痕或切割部件在球囊上装载的稳定性和安全性，确保切割或刻痕部件的有效切割效果，提高产品的通过性，降低切割或刻痕部件的脱落风险，提高临床使用安全性。	自主研发	Wedge™NC高压非顺应刻痕球囊扩张导管， RevoEdge™穿甲™冠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 Tri-wedge™三角龙™外周血管刻痕球囊导管	12项发明专利
柔性一体式刀片加工技术	具备完整的镍钛合金及不锈钢加工技术体系，包含材料选型、设计、磨削加工、表面处理、热处理定型、清洗等，可基于血管解剖学特点设计切割结构，可自由调整刀刃尖锐度，使得切割深度可控安全。该一体式柔性刀片设计最大化地提高了切割结构的应力作用，在具备	自主研发	RevoEdge™穿甲™冠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 Tri-wedge™三角龙™外周血管刻痕球囊导管	3项发明专利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先进性及表征	核心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应用	保护措施
	良好通过性的同时，可实现良好的切割斑块处理效果。			
工艺设备自动化技术	通过自主研发产线加工工艺及生产线设备，完成PTCA球囊导管、导丝、导管等产品的生产方式升级，形成行业领先的自动化生产模式。	自主研发	球囊导管产品，导丝产品，导管产品	商业秘密
精密管材挤出技术	通过引进先进的精密挤出设备，结合特定产品要求对挤出产线进行个性化的自制升级改造，建立领先于行业的精密挤出工艺能力，实现自制管材成本下降，具备生产高性能要求管材的能力，为公司产品建立性能优势奠定坚实基础。	自主研发	球囊导管产品	商业秘密

2、药物递送技术平台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描述	核心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应用	保护措施
药物球囊释药技术	1、通过自主设计的多重组合药物配方，实现多重药物释放速度，可以精准匹配血管再狭窄的各个阶段给药，降低药物剂量过大带来的毒副作用，临床使用有效性和安全性更高； 2、自主开发可控粒径的可降解材料载药微球制备技术，实现药物包裹于可降解微球形成“微型储药仓”，实现药物对靶血管组织的长效释放。	自主研发	冠脉雷帕霉素药物球囊导管	3项发明专利
血液瞬时激活/微纳米晶体涂层技术	通过导管套管结构和药物配方设计实现药物零脱落；先进的涂层工艺实现药物的微晶型结构，减少远端血管栓塞的发生几率；水溶性赋形剂可使涂层瞬时激活，实现药物高效转载，靶血管病变的瞬时药物浓度是同类产品的3-5倍。	自主研发	Vascure™始祖鸟™药物涂层外周球囊导管	4项发明专利
长效低载药可降解涂层技术	根据药物基质聚合物的降解特性和药物化学特性，设计可控长期缓释的药物涂层配方，解决了术后内皮形成活跃期内所带来的中晚期血栓，并且优化后的喷涂工艺保证了低药量下的涂层均匀度及支架内壁的低药量，减少了对血管的刺激。	自主研发	外周药物洗脱支架	商业秘密
高强度可降解支架材料技术	采用自主开发的可降解管材成型技术，提高取向度和增加结晶度，优化支架结构设计，获得高强度可降解支架，同时可有效控制降解速率，减少不良事件发生，实现无植入策略获得长期血管管腔获益，恢复血管弹性。	自主研发	可降解支架	商业秘密

3、植介入技术平台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描述	核心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应用	保护措施
导管大腔体技术	基于人体血管复杂弯曲特点，公司开发金属编织与金属缠绕导管，根据血管特点、导管内外径、柔软度、导管结构等参数，使导管在复杂管腔中保持腔体尺寸。利用该技术，使得公司开发的同类导管相较于国内外产品直径减少，抽吸腔径增加30%。	自主研发	Pronavi™微导管，VascuGlid e™外周微导管，Vasnavi™外周血管支撑	3项发明专利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描述	核心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应用	保护措施
			导管, Pregard e™导引鞘组, 抽吸导管	
器材扭控技术	基于介入手术特点, 导管多段、多层结构设计, 结合金属丝编织及缠绕技术, 弹性体物理性能等参数设计导管整体构型模型, 实现导管导丝扭矩同步传递。利用该技术, 使得公司开发的器材扭矩传递性能相较于国内外产品提高10-30%。	自主研发	Pronavi™微导管, VascuGlide™外周微导管, Vasnavi™外周血管支撑导管, Eagle™艺舸™导引导丝, 抽吸导管	2项发明专利
金属丝微纳加工技术	具备金属丝材加工完整技术体系, 可实现金属研磨, 使其精度允差不超过5微米; 金属丝材尾端部分微纳加工; 完善热处理工艺提升材料物理性能, 降低材料内应力, 提升材料弹性模量以及精准塑型。	自主研发	Eagle™艺舸™导引导丝, Conger™康戈™亲水涂层导丝, 抽吸导管	商业秘密
高性能纤维、金属编织缠绕加工技术	采用高模量纤维材料设计, 通过多维编织及复合技术, 获得极高强度的纤维复合材料。采用多种金属材料、尺寸和编织方案设计, 结合缠绕技术, 实现编织管不同软硬度变化以有效平衡导管的支撑力和扭矩传递能力。	自主研发	高压球囊, Pronavi™微导管, VascuGlide™外周微导管, Vasnavi™外周血管支撑导管, Eagle™艺舸™导引导丝, 抽吸导管	3项发明专利
低COF支架技术	采用符合血管生理结构的支架网格设计(开环和闭环相互结合)及薄壁设计, 兼顾了支架尺寸与径向支撑力及轴向挤压力的临床需求, 保持了支架本身的柔软性能, 减轻支架释放后对血管的刺激, 极大降低因血管刺激产生炎症及急性血栓的发生。	自主研发	支架类	2项发明专利

4、能量治疗技术平台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描述	核心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应用	保护措施
多级推挽升压技术	实现直流低电压向高电压的转换, 通过四级电压管理, 将低电压转换为目标高压。为脉冲放电提供电源。	自主研发	冲击波球囊	2项专利
高度集成高压超短脉冲放电技术	实现千伏级高压脉冲微秒级瞬时精准输出, 输出源电压大小、脉宽可精准调控。	自主研发	冲击波球囊	1项专利
可调控高强度超声消融技术	通过可调控宽带大功率超声驱动控制系统驱动超声换能器, 可根据血管尺寸智能输出圆周360度超短时间高频超声波, 将超声能量高效传导至目标组织, 具有精准的测温系统和控温调节, 在超短时间内实现对靶位置组织消融且将周围组织伤害降到可控水平, 有助于确保治疗的安全性和准确性。	自主研发	超声消融系统	2项专利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描述	核心技术来源	核心技术应用	保护措施
分区协同超声能量定向消融技术	设计分区控制换能器系统，借助先进的算法与控制单元，对多区域换能器时间窗口的功率输出值进行精准赋值与动态调整，从而实现超声能量从源端到末端的全链路精准传输与分配	自主研发	超声消融系统	商业秘密
经皮神经电刺激	设计特定的神经刺激波形与电极参数，通过对特定神经通路的选择性激活或抑制，实现精准、稳定、可重复的神经电刺激方案。	自主研发	快逸™神经肌肉刺激器，无创低频胫神经刺激器，迷走神经刺激器	7项专利

（四）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5.6.30 2025年1-6月	2024.12.31 2024年度	2023.12.31 2023年度	2022.12.31 2022年度	
资产总额（万元）	104,427.53	100,807.67	77,663.46	59,247.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万元）	54,227.76	44,739.57	35,953.35	31,628.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5.38%	43.73%	40.03%	36.09%	
营业收入（万元）	30,256.66	45,957.36	33,502.63	20,707.17	
净利润（万元）	3,564.96	7,678.47	2,599.14	-3,60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580.16	7,744.26	2,850.25	-3,026.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6,718.67	6,659.71	2,592.16	-3,981.17	
基本每股收益（元）	0.60	1.80	0.82	-0.88	
稀释每股收益（元）	0.60	1.80	0.82	-0.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非前	7.31%	19.17%	8.43%	-9.57%
	扣非后	13.73%	16.49%	7.67%	-12.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887.36	9,925.62	8,311.23	-1,053.07	
现金分红（万元）	-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40%	16.65%	18.05%	26.93%	

（五）发行人存在的主要风险

1、集中带量采购政策实施风险

2019年7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进一步明确“按照带量采购、量价挂钩、促进市场竞争等原则探索高值医用耗材分类集中采购”，并要

求国家医保局“鼓励医疗机构联合开展带量谈判采购，积极探索跨省联盟采购”；针对创新医疗器械的集中带量采购而言，国家医保局于 2022 年 9 月发布了《国家医疗保障局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第 4955 号建议的答复》，明确“由于创新医疗器械临床使用尚未成熟、使用量暂时难以预估，尚难以实施带量方式。在集中带量采购过程中，国家医保局会根据临床使用特征、市场竞争格局和中选企业数量等因素合理确定带量比例，在集中带量采购之外留出一定市场为创新产品开拓市场提供空间”。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之日，冠脉扩张球囊在境内所有省份均已进行了集采，外周血管球囊扩张导管以及其他血管介入球囊如切割/刻痕球囊等已经在部分省份开始集采，药物涂层球囊已启动全国集采，部分创新型产品尚未纳入集采。

随着未来血管介入医疗器械全面实施集中带量采购条件逐渐成熟，公司其他产品可能逐步被纳入集中带量采购范围。若公司未能及时落实应对措施，导致公司出现部分产品未能按预期中标，则将可能导致相关未中标的产品，在新一轮的集中带量采购周期内失去市场竞争力，并导致公司相关产品的销量下滑，进而影响公司整体业绩。若公司产品成功中标，但以价换量效应未能发挥积极作用，也会对公司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2、市场及技术竞争风险

在国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居民健康意识逐渐增强、人口老龄化日益严重、血管疾病高发等背景下，血管介入治疗创新医疗器械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球囊扩张导管的市场规模持续增长。作为全球从事心脑血管介入和外周血管介入高端医疗器械研发和商业化的主要厂商，美敦力、雅培和波士顿科学等跨国巨头公司一直在全球市场拥有较高的市占率。近年来，随着公司及部分国产品牌的发展，行业内国产替代的趋势明显，公司亦面临其他国产厂商如乐普医疗、微创医疗、归创通桥等的竞争。

目前公司已取得了一定的竞争地位，但若公司未来在产品定价营销、品牌知名度提升、技术迭代更新等方面表现不如预期，公司将难以在竞争日渐激烈的市场中保持优势并稳定发展，这将会对公司业绩带来重大不利影响。

3、经销渠道管理风险

公司的产品销售以经销模式为主，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经销模式占比为 89.15%、88.38%、90.60%和 88.61%。维系经销商网络的高效性与稳定性，是公司业务

持续拓展的重要基石。鉴于经销商在产品市场渗透及终端服务中承担关键职能，若未来因经销商在销售环节或售后服务过程中存在不当行为，导致公司品牌声誉受损，甚至引发赔偿责任风险，将对公司生产经营构成不利影响。此外，若主要经销商在后续经营中与公司发展战略出现偏差，致使双方无法维持稳定且持续的合作关系，亦可能对公司长远发展产生负面影响。

4、产品研发风险

血管介入创新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和获批上市具有一定的风险，研究成果能否顺利实现产业化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之日，公司共有超过 40 个在研项目，覆盖血管介入治疗各细分领域。若产品研发过程受研发团队变动、资金投入不足、研发验证失败、临床试验失败等不利因素影响，可能存在不能按既定目标成功开发新产品，或新产品开发进度或性能不达预期的风险。

公司产品管线的拓展优化有赖于公司自身研发能力和研发成果的转化，若公司新产品开发进度不及预期，公司同行业竞争对手可能会先于公司建立更全面丰富的产品管线和确立市场先发地位。上述产品研发中的不利情形均可能对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未来的营业收入和盈利水平。

二、发行人本次发行情况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 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000 万股（不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2,000 万股（不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7,782.0355 万股（不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按市值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开通创业板交易权限且符合创业板投资条件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深交所认可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三、项目保荐代表人、协办人及项目组其他成员情况

(一) 项目保荐代表人保荐业务主要执业情况

王申晨：于 2020 年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曾经担任稳健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并曾负责或者参与深圳北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邱能彦：于 2021 年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曾负责或者参与深圳北芯生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筠诚和瑞环境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深圳中电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项目等，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二) 项目协办人保荐业务主要执业情况

项目协办人：黄心怡，于 2016 年取得证券从业资格，曾经参与/执行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上海联影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上海君实生物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等。

(三) 项目组其他人员情况

项目组其他成员：梁锦、龚丽、李邦新、崔一然、黄小米、伍韵、吴小武、刘付匀、王裕钧、石韩玉、辜冰涛、张雨婷。

保荐代表人、项目协办人及其他项目组成员的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联系电话：010-6506-1166；传真：010-6506-1166。

四、保荐机构是否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保荐职责的情形的说明

(一) 本机构自身及本机构下属子公司持有发行人或其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

份的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中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如下：

中金资本运营有限公司（下称“中金资本”）系中金公司全资二级子公司，持有中金启元国家新兴产业创业投资引导基金（有限合伙）（下称“中金启元”）1.9403%出资份额并担任中金启元执行事务合伙人。中金启元作为有限合伙人持有发行人股东苏州极创金源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下称“极创金源”）18.1050%出资份额，而极创金源持有发行人 0.5188%股份。中金公司最终通过中金启元间接持有发行人 0.0018%股份。极创金源系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的私募基金，中金公司通过上述主体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形均系相关主体所做出的独立投资决策，并非主动对发行人进行投资。

除上述情况外，中金公司及本机构下属子公司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股份的情况。

（二）发行人或其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不存在持有本机构及本机构下属子公司股份的情况。

（三）本机构的保荐代表人及其配偶，董事、审计委员会委员、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发行人或其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股份，以及在发行人或其实际控制人及重要关联方任职的情况。

（四）中金公司控股股东为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央汇金”或“上级股东单位”），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中央汇金直接持有中金公司约 40.11%的股权，同时，中央汇金的下属子公司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投资咨询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中金公司约 0.06%的股权。中央汇金为中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中央汇金根据国务院授权，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进行股权投资，以出资额为限代表国家依法对国有重点金融企业行使出资人权利和履行出资人义务，实现国有金融资产保值增值。中央汇金不开展其他任何商业性经营活动，不干预其控股的国有重点金融企业的日常经营活动。根据发行人提供的资料及公开信息资料显示，中金公司上级股东单位与发行人或其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持股的情况，中金公司上级股东单位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重要关联方之间不存在相互提供担保或融资的情况。

(五) 本机构与发行人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本机构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公正地履行保荐职责。

五、保荐机构承诺事项

(一) 本保荐机构已按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对发行人及其主要股东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充分了解发行人经营状况及其面临的风险和问题，履行了相应的内部审核程序。

保荐机构同意推荐广东博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相关结论具备相应的保荐工作底稿支持。

(二) 作为广东博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中金公司作出如下承诺：

1、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有关证券发行上市的相关规定；

2、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3、有充分理由确信发行人及其董事在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中表达意见的依据充分合理；

4、有充分理由确信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与证券服务机构发表的意见不存在实质性差异；

5、保证所指定的保荐代表人及本保荐机构的相关人员已勤勉尽责，对发行人申请文件和信息披露资料进行了尽职调查、审慎核查；

6、保证保荐书、与履行保荐职责有关的其他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7、保证对发行人提供的专业服务和出具的专业意见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规定和行业规范；

8、保荐机构自愿接受深交所的自律监管。

六、发行人就本次证券发行上市履行的决策程序

经核查，发行人已就本次证券发行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决策程序，具体如下：

（一）2025年11月18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作出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二）2025年12月3日，发行人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作出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等议案。

本保荐机构认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证券已获得发行人董事会、股东会的批准，发行人董事会已取得股东会关于本次公开发行的授权，发行人本次发行已履行了《公司法》《证券法》《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首发办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决策程序。

七、保荐机构关于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要求的核查意见

（一）发行人能够通过创新、创造、创意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的核查情况

1、发行人能够通过创新、创造、创意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

博迈医疗作为以技术创新为核心驱动力的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以及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建设有广东省血管介入治疗技术及器械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东莞市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研究开发重点实验室，深耕高性能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与全球销售。公司产品矩阵覆盖冠脉介入、外周介入、神经介入、血透通路及介入配件等多个领域，核心产品包括各类通用球囊导管、功能性球囊导管、药物球囊导管介入导丝与导管等，其中以已上市的全球首创或具备独特创新技术的冠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RevoEdge™ 穿甲™）、“瞬时高药量”带药物保护装置的药物涂层外周球囊导管（Vasecure™ 始祖鸟™）、高压 CTO 球囊导管（Alveo™）、高压非顺应刻痕球囊导管（Wedge™NC）、外周血管刻痕球囊导管（Tri-Wedge™ 三角龙™）、远近端优化技术专用的非顺应球囊扩张导管（POT™）和双弧弯预塑形导引导丝（Eagle™ 艺舸™）等为代表的多款产品，凭借独创技术与临床价值成为全球技术及产品领先的复杂血管疾病介入治疗解决方案提供商。

依托长期的技术沉淀，公司构建了从研发到生产的全生命周期工艺技术与质量保证体系，不仅具备行业领先的规模化制造能力，可稳定供应高质量产品，还能为全球医疗健康领域提供契合临床需求的介入医疗器械研发及产业化解决方案。作为高速成长的创新型医疗科技企业，公司发展路径深度契合创新、创造、创意的行业大趋势，已成长为全球血管介入产业领域具有重要影响力的跨国型平台企业。

博迈医疗坚持以原始创新和深度技术研发为核心驱动力，通过持续的自主创新研发，以及与海内外的科研院所和权威专家的产学研合作，在球囊技术、药物递送技术、植介入技术、能量治疗技术及基础材料和涂层等关键领域取得系列重大技术突破和创新。例如，通过创新研发高性能材料复合改性技术，显著提升高分子球囊囊体的强度与柔韧性，有效解决复杂病变处理中需要多项性能平衡的难题；开发球囊精密成型技术实现分子链段有序排列，有效提高材料极限强度，大幅提升各类精密高分子导管管体的高精密和特殊性能；通过长期地持续探索和研发，成功开发出全球领先的瞬时高药量靶向药物递送

技术体系，在靶病变部位的药物递送量比传统递送技术提升数倍，并减少总药量以减轻全身毒性，为未来血管介入治疗提供创新方案。同时，公司在柔性一体式刀片加工和方法创新、精准药物控释、高强度可降解材料等方面取得多项自主核心成果。这些具有显著竞争优势的关键技术创新，不仅有效打破了国际巨头在高端介入器械领域的技术壁垒，更通过创造性地融合材料科学、精密制造、能量治疗等前沿技术，实现了产品性能的跨越式提升，显著优化了临床治疗效果与安全性，有力推动了中国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迈进，是发展新质生产力在医疗健康领域的典范。

2、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对于公司的创新、创造、创意促进新质生产力发展，保荐人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资料核查：收集并查阅公司核心技术相关文件，包括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技术研发立项报告、结题验收报告，核实技术自主研发属性及立项合规性；

2、访谈调研：与公司研发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访谈，了解核心技术的研发历程、技术原理、创新点、研发投入分配及未来研发规划；

3、行业对比分析：通过查阅《中国医疗器械蓝皮书》、第三方行业研究报告及竞品企业公开信息，梳理血管介入器械领域技术发展趋势，将公司核心技术及产品与行业主流技术、国际头部企业同类产品核心指标等方面进行横向对比，评估公司技术水平。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博迈医疗坚持以原始创新和深度技术研发为核心驱动力，在球囊技术、药物递送技术、植介入技术、能量治疗技术及基础材料和涂层等关键领域取得系列重大技术突破，公司发展路径深度契合创新、创造、创意的行业大趋势，有力推动了中国高端医疗器械产业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迈进，是发展新质生产力在医疗健康领域的典范。

（二）发行人技术先进性的核查情况

1、发行人技术先进性情况

（1）发行人掌握的核心技术及先进性

博迈医疗掌握多项具有创新性和行业领先的核心技术，并将其深度融入血管介入器械主营业务的全链条，为公司持续发展注入强劲动能。经过持续研发创新，公司已开发

四大核心技术平台，具体如下：

球囊技术平台：因穿越狭窄病变的高通过性和对狭窄病变血管的非顺应性高扩张压两项核心性能指标对材料等的要求相反，行业内一般较难实现同款产品兼具上述两项优异性能的目的，公司通过自主研发的高性能高分子材料复合改性技术和高分子管材精密加工和成型技术，实现了球囊囊体和导管管体复合性能的行业领先，赋予产品同时具备上述两项优异性能，上述技术较好解决了球囊高通过性与高扩张压不可兼得的难题；在用于钙化/增生狭窄病变处理的功能性球囊导管技术上，凭借独创的刻痕/切割部件设计及精密加工工艺，实现了行业领先的高压切割技术和锐性刻痕技术，为复杂狭窄血管疾病的治疗提供了更安全有效的解决方案，相关技术已成功应用于高压非顺应刻痕球囊导管（WedgeTMNC）、外周血管刻痕球囊导管（Tri-WedgeTM三角龙TM）和冠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RevoEdgeTM穿甲TM）等核心产品。

药物递送技术平台：公司首创瞬时高药量靶向药物递送技术，在靶病变部位的药物递送量比传统递送技术提升数倍，有效减少总药量以减轻全身毒性，该项技术显著减轻了患者使用药物球囊的全身毒性，提高靶病变的治疗效率和安全性。

植介入技术平台：导管大腔体技术使公司产品直径减少的同时腔体扩大，器材扭控技术实现扭矩同步传递，金属丝微纳加工技术达到微米级精度控制，支撑了导引导丝、微导管以及各类特殊性能导管等产品的高性能表现。

能量治疗技术平台：主要用于治疗所需的超声、液电、激光、热效应等创新技术的开发，结合设备小型化和高性能电子部件的设计，推动了多项具有行业独特发明创新性的有源医疗器械的落地，为复杂血管疾病的治疗提供了更多有效解决方案，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产品体系。

上述核心技术均依托自主研发形成，覆盖材料、工艺、功能设计等关键环节，应用于球囊、导丝、导管、支架、能量介入器械等主营产品，形成了从技术突破到产品落地的完整闭环，助力公司在复杂血管疾病介入治疗领域快速建立竞争优势。公司核心技术具体情况详见本上市保荐书“一、发行人概况”之“（三）核心技术与研发水平”。

（2）发行人主要奖项荣誉情况

获得时间	公司名誉	授予部门
2017年9月	广东省血管介入治疗技术与器械工程技术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获得时间	公司名誉	授予部门
	研究中心	
2021年3月	2020年度广东省科学技术奖-科技进步奖-二等奖	广东省人民政府
2022年7月	国家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2023年3月	广东省博士工作站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23年6月	商标品牌培育金奖	广东省知识产权局
2023年12月	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	广东知识产权保护协会
2024年7月	广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年12月	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3) 发行人在研项目情况

截至本上市保荐书出具之日，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目标	研发进度
1	雷帕霉素药物涂层球囊扩张导管的研究	产品量产上市	临床试验阶段
2	外周静脉血栓清除导管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3	冲击波球囊扩张导管	产品量产上市	临床试验阶段
4	冠脉切割球囊（海外）	产品量产上市	临床试验阶段
5	用于主动脉封堵的顺应性球囊导管的开发	产品量产上市	注册阶段
6	静脉球囊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7	可降解聚合物外周药物支架的研发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8	用于血透通路治疗的锥形球囊导管的开发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9	约束型球囊扩张导管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10	外周血管内高压球囊扩张导管的研究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11	冠脉延长导管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12	外周冲击波球囊导管的研究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13	经皮逆流颈动脉血运重建系统的开发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14	外周切割球囊导管的研究与产业化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15	导引导丝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产品量产上市	量产上市阶段
16	CTO 导引导丝的研发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17	超高压冠脉球囊扩张导管的研究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18	薄壁血管鞘组的开发	产品量产上市	注册阶段
19	可降解支架开发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20	超声消融系统	产品量产上市	设计开发阶段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目标	研发进度
21	药物结合能量技术研发	有源药物技术实现	设计开发阶段
22	海波管自产	技术量产应用	量产应用阶段
23	精密管材挤出项目	技术量产应用	技术开发阶段
24	球囊导管生产技术革新项目	自动化技术应用	技术开发阶段
25	导引腔型抽吸导管	产品量产上市	临床试验阶段

2、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对于公司的技术先进性，保荐人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资料核查：收集并查阅公司核心技术相关文件，包括专利证书、软件著作权证书、技术研发立项报告、结题验收报告、获奖荣誉证书，核实技术自主研发属性及立项合规性；

（2）访谈调研：与公司研发负责人、核心技术人员进行访谈，了解核心技术的研发历程、技术原理、创新点、研发投入分配及未来研发规划；访谈生产部门负责人，核查核心技术在生产环节的应用落地情况，包括技术转化效率、生产工艺优化效果；

（3）行业对比分析：通过查阅《中国医疗器械蓝皮书》、第三方行业研究报告及竞品企业公开信息，梳理血管介入器械领域技术发展趋势，将公司核心技术及产品与行业主流技术、国际头部企业同类产品核心指标等方面进行横向对比，评估公司技术水平。

（4）研发能力核查：查阅公司近三年研发投入明细及财务凭证，确认研发投入真实性与持续性；核查研发人员学历背景、从业经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及稳定性情况，评估研发团队专业能力与凝聚力；实地查看公司研发中心、实验室，检查研发设备配置情况，了解技术研发硬件支撑条件。

（5）知识产权与技术保护核查：核查公司核心技术相关知识产权的申请、授权、有效期及法律状态，确认无知识产权权属纠纷；查阅公司技术保密制度、核心技术人员竞业限制协议，评估技术保护措施有效性；查阅委外研发协议，明确技术成果归属及使用权限。

（6）客户与供应商访谈：选取公司主要客户进行访谈，了解客户对公司产品技术性能的评价、与竞品的使用体验差异，验证技术先进性对市场竞争力的支撑作用；访谈

核心供应商，了解公司对关键原材料、部件的技术要求，及供应商对公司技术标准的评价，侧面印证公司技术研发的专业性。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的核心技术来源于自主研发，其先进性主要体现在核心技术的应用及其所带来的产品优势。公司四大核心技术平台包含多项核心技术，覆盖了公司产品自早期设计至工艺开发及产业化的完整生命周期，对现有研发项目的稳步推进及产品管线的持续扩充奠定了坚实基础，是公司介入医疗器械产品高性能和安全性的有效保障。

（三）发行人成长性的核查情况

1、发行人具备成长性

（1）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实现快速增长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净利润情况如下：

项目	2025.6.30 2025年1-6月	2024.12.31 2024年度	2023.12.31 2023年度	2022.12.31 202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0,256.66	45,957.36	33,502.63	20,707.17
净利润（万元）	3,564.96	7,678.47	2,599.14	-3,606.1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3,580.16	7,744.26	2,850.25	-3,026.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万元）	6,718.67	6,659.71	2,592.16	-3,981.17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20,707.17 万元、33,502.63 万元、45,957.36 万元和 30,256.66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3,026.42 万元、2,850.25 万元、7,744.26 万元和 3,580.16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高速增长，2022年至2024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8.98%，净利润2023年实现盈利之后实现快速增长，主要增长驱动因素如下：

（1）聚焦复杂血管疾病解决方案的创新产品陆续上市，快速覆盖临床服务

公司聚焦复杂血管疾病全套解决方案，致力于临床治疗难点、痛点与需求。报告期内研发上市多项创新产品，从介入手术建立轨道通路，到靶病变血管诊疗全手术流程，为复杂血管疾病治疗提供了各类创新产品。基于公司在构建一体化创新技术平台，针对复杂血管疾病的应用场景，解剖形态，病理生理特点，产品不仅能够解决单一病变，更

能符合各类血管的复杂介入治疗需求，如：高压非顺应刻痕球囊导管（Wedge™NC）、冠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Revoedge™穿甲™）、外周血管刻痕球囊导管（Tri-Wedge™三角龙™）等创新产品的上市解决了血管夹层和远期再狭窄高的临床痛点；药物涂层外周球囊导管（Vasecure™始祖鸟™）的独特设计解决了传统药物球囊药物流失造成微血管堵塞以及毒性高等问题；双弧弯预塑形导丝（Eagle™艺舸™）、外周导丝（Khons™康卓™）打破了介入手术进口导丝主导的现状，降低了临床医生手术导丝塑形难度，更易上手，提高手术效率。

（2）公司产品梯队不断丰富，形成覆盖多治疗场景的完善产品矩阵

公司已形成覆盖多治疗场景的完善产品矩阵，目前拥有 50 余个产品系列，已构建从球囊单一器械到导引导丝、导引鞘、功能性球囊、药物球囊及其他产品等全套复杂血管解决方案产品体系，应用领域涵盖冠脉介入、外周介入、神经介入、血透通路及介入配件等关键领域，可充分满足临床对复杂血管疾病介入治疗的多样化需求。其中，功能性球囊和独创的工作双弧弯预塑形导丝可与国际巨头同台竞争、通用球囊和工作导丝通过集采覆盖各类医疗机构，多层次布局及多维度产品组合提升了对血管复杂病变的处理能力，提高临床复杂血管疾病诊疗手术效率和成功率，打破进口垄断、提升了临床粘性和市场渗透率。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品牌知名度及医生认可度的提升、各产品集采周期下报量医院及数量提升以及核心医院及县域医院的开发，公司产品市场份额持续提升，保障公司营收持续稳定增长。

（3）全球化布局不断深化，品牌国际影响力不断提升

博迈医疗以科技拥抱生命为使命，造福全球患者为己任，是全球技术及产品领先的复杂血管疾病介入治疗全套解决方案提供商。公司目前拥有 50 多个产品系列，全球累计实现超 700 张二、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产品覆盖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公司深度整合全球资源，不断深化全球布局，在荷兰和美国设立仓储基地和海外运营中心，在马来西亚建立生产基地和运营中心，在印度设立办事处。同时通过积极组建本地化营销团队，逐步实现了全球营销网络布局，为当地客户提供更高效、更专业、更及时的营销服务，更好地服务当地医患，大幅提升了海外市场的运营效率与服务能力，以优质的创新产品和服务造福全球患者，不断开拓市场，提高品牌影响力，深化全球布局。

公司创新产品及复杂血管疾病介入治疗全套解决方案弥补了市场原有产品无法满足的空白，产品的安全性和有效性得到了国际广泛认可。通过全球营销网络的推广，创新产品不断研发上市，提升了公司国际品牌影响力。产品进入了包括中国、北美、欧洲、亚太及新兴市场的全球近百个国家集采目录或主流应用品牌目录，为近万家医疗机构提供了复杂血管疾病介入治疗全套解决方案。多款产品更在如分叉病变、钙化病变、CTO病变等多个血管诊疗领域跻身国际领先水平，得到了众多国际专家的使用和认可。

综上，凭借持续创新平台、复杂病变解决方案全系列产品，前瞻性的经营策略调整，平台化布局的不断完善，供应链管理优化及生产精细化自动化运营水平的全面高效提升，公司实现了市场和营收的稳定增长。

(2) 发行人现有产品和新产品能够支撑公司业务可持续增长

凭借长期持续的技术创新与丰富的高性能产品组合和优异的质量保证能力，博迈医疗已在全球血管介入治疗领域建立了稳固的市场领先地位。依托公司四大核心技术平台（球囊技术平台、药物递送技术平台、植介入技术平台、能量治疗技术平台），以及长期积累打造的优异制造加工能力和符合全球法规的质量管理水平，公司已成功研发并上市了丰富和独特的产品线，包括多款全球首创或具备独特创新技术的产品，并实现全球超过 700 张二类及三类医疗产品注册证，形成了产品规格多元化的高性能冠脉介入、外周介入、血透通路、神经介入用的球囊、导丝、导管、介入配件等丰富的产品系列。公司成功开发出高压非顺应刻痕球囊导管（WedgeTMNC）、冠状动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RevoEdgeTM穿甲TM）、外周血管刻痕球囊导管（Tri-WedgeTM三角龙TM）、远近端优化技术专用的非顺应球囊扩张导管（POTTM）等标志性产品，其中冠状动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RevoEdgeTM穿甲TM）切割刀片一体成型，肩部缩小与整体激光焊接工艺显著降低手术风险，远近端优化技术专用的非顺应球囊扩张导管（POTTM）针对分叉病变临床手术特点设计，通过球囊精密成型技术提升分叉病变处理精准度，相关产品已进入国内主流医院并出口至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

在新业务开拓方面，公司聚焦复杂血管疾病创新解决方案，基于核心技术平台持续推出创新技术及产品，为长期成长注入动能。球囊技术平台的系列核心技术已应用于冠状动脉高压切割球囊导管等产品，正在开发外周切割球囊等各类特殊功能球囊；药物递送技术平台的药物控释与涂层技术已应用于外周药物涂层球囊，正在推进冠脉药物涂层

球囊的临床研究及转化，还有基于高强度可降解支架材料技术开发的可降解支架目前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植介入技术平台的核心技术和加工工艺技术已应用于导引导丝、微导管等产品，正在开发 CTO 导丝、血栓抽吸导管等各类特殊性能导丝导管；能量治疗技术平台的可调控超声消融、高压超短脉冲放电等技术，针对慢性完全闭塞病变(CTO)和重度钙化病变开发的冲击波球囊导管等产品，为复杂血管疾病提供更多创新解决方案。上述创新布局将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矩阵，助力其在血管介入更多的治疗领域和其它介入等新兴领域实现突破，支撑未来业绩的持续增长。在市场开拓方面，公司当前拥有超过 50 个产品系列，产品在全球 100 多个国家和地区销售，涉及全球上万家医院和医疗中心，Brosmed™ 博迈医疗™ 已成为全球血管介入治疗领域的知名品牌。

受益于技术转化带来的产品竞争力，依托全球化布局的销售网络，公司在冠脉及外周球囊细分领域的市场份额有望持续提升，公司具备较强的成长性。

2、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对于公司的成长性，保荐人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 经营数据核查：查阅公司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净利润、毛利率、净利率等核心经营指标明细及财务报表，结合收入确认政策、成本核算方法，核查数据真实性与准确性；按产品类别、区域市场拆分收入构成，分析各类产品、市场的收入增长趋势，识别增长主力板块；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同期经营数据，评估公司在行业中的增长速度与竞争地位。

(2) 市场需求与行业趋势分析：查阅《中国心血管健康与疾病报告》《医疗器械蓝皮书》及第三方机构发布的血管介入器械行业研究报告，分析全球及中国血管介入治疗市场规模、增长率、细分领域需求变化，判断公司所处行业的成长空间；结合人口老龄化加剧、居民健康意识提升、微创介入手术渗透率提高等行业驱动因素，评估市场需求对公司成长性的支撑力度；核查公司产品管线规划，分析在研产品对未来市场份额提升的潜在贡献。

(3) 客户拓展与市场覆盖核查：获取公司报告期内客户清单，按客户类型分类统计客户数量增长情况，了解新增核心客户的合作背景、合作金额及订单稳定性；实地走访主要客户，了解客户与公司的合作历程、未来采购计划，及公司产品在客户采购体系

中的占比变化，验证客户拓展对收入增长的实际推动作用；核查海外市场布局情况，包括海外子公司、办事处设立、产品注册认证进度、海外经销商合作协议，分析海外市场收入增长潜力。

（4）产能与供应链支撑核查：查阅公司产能规划文件、生产车间建设项目备案、环评资料，实地查看生产基地、生产线运行情况，核查现有产能利用率及产能扩张进度；结合订单量增长趋势，分析产能是否匹配未来销售需求，评估产能瓶颈对成长性的潜在影响；访谈供应链管理部及核心供应商，核查关键原材料的供应稳定性、采购周期及价格波动情况，确认供应链能否支撑公司业务规模扩张。

（5）研发与技术转化核查：核查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金额、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水平，评估研发投入的持续性与充足性；梳理研发项目进展，包括在研产品的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阶段、注册申报进度，核查研发项目转化为商业化产品的周期与成功率，判断技术创新对产品迭代及收入增长的驱动效果；访谈核心技术人员，了解研发团队扩张计划、技术储备方向，评估公司持续创新能力对长期成长性的保障作用。

（6）政策与行业环境适配性核查：研究国家及地方关于医疗器械行业的政策导向，分析政策环境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利好影响；核查公司产品是否符合创业板“三创四新”定位、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评估政策层面对公司融资、市场拓展的支持力度；关注行业竞争格局变化，分析公司在竞争中的优势能否持续支撑成长。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利润变动情况符合成长性特征，发行人成长性来源于其核心技术或产品，发行人创新能力能够支持其成长，发行人成长具备可持续性。

（四）发行人符合创业板行业领域的核查情况

1、发行人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血管介入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核心产品包括球囊、导管、导丝、介入配件等，广泛应用于冠脉介入、外周介入、神经介入等泛血管疾病的微创治疗，是提高血管介入手术安全性与有效性的关键器械，对推动微创医疗技术发展、改善患者预后具有重要意义。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

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中的“C3584 医疗、外科及兽医用器械制造”行业，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2024 年修订）》中第五条所规定的负面清单行业。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公司主营业务属于鼓励类的第十八类“医疗器械”中的“新型介入治疗器具、高端植介入医疗器械研发与生产”，根据《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4.2 生物医学工程产业”中的“4.2.2 植介入生物医用材料及设备制造”，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国家经济发展战略和产业政策导向，不属于产能过剩行业以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淘汰类行业，且不属于从事学前教育、学科类培训、类金融业务的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要求。

2、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保荐人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1）查阅发行人的营业执照、工商档案等资料；

（2）访谈公司管理层，实地查看发行人研发场所，查阅公司的业务合同，了解公司的主营业务；

（3）查阅《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等行业分类标准，以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 23 号）等产业指导文件。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发行人行业领域不属于《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中第五条所规定的负面清单行业，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类产业，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所属行业符合创业板行业领域要求。公司主营业务与所属行业领域归类匹配，与可比公司行业领域归类不存在显著差异，发行人不主要依赖国家限制产业开展业务等情形。

（五）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的核查情况

1、发行人符合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要求

公司符合创业板定位标准二的要求，具体如下：

创业板定位相关指标二	是否符合	指标情况
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不低于 5,000 万元	√是 □否	2022 年、2023 年、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5,575.74 万元、6,046.54 万元和 7,653.13 万元，累计 19,275.42 万元，不低于 5,000 万元
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 25%	不适用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 45,957.36 万元，达到 3 亿元，不适用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要求

2、发行人研发投入的核查情况

(1) 发行人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25年1-6月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研发投入（万元）	3,751.12	7,653.13	6,046.54	5,575.74
营业收入（万元）	30,256.66	45,957.36	33,502.63	20,707.17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40	16.65	18.05	26.93

研发投入的计算口径为费用化的研发费用与资本化的开发支出之和，2022 年、2023 年和 2024 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分别为 5,575.74 万元、6,046.54 万元和 7,653.13 万元，最近三年累计研发投入金额为 19,275.42 万元，占最近三年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19.24%，且金额大于 5,000 万元。

(2) 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保荐人对发行人的研发内控制度及其执行情况、研发投入的确认依据、核算方法、审批程序、研发项目预算、研发支出等进行了核查，核查手段包括查阅研发内控制度、研发费用明细账，抽查公司主要研发费用的财务凭证，对研发人员和财务人员进行访谈等。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发行人已建立与研发项目相对应的管理机制和研发支出审批程序；发行人已明确研发支出开支范围和标准，并得到有效执行；发行人严格按照研发开支用途、性质据实列支研发支出，不存在将研发无关的费用在研发支出中核算的情况。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研发投入真实、研发投入金额归集准确。

3、发行人营业收入增长的核查情况

(1) 发行人情况

2022年、2023年和2024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0,707.17万元、33,502.63万元和45,957.36万元，2024年公司营业收入超过3亿元，不适用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要求。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高速增长，2022年至2024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48.98%。

(2) 核查程序及核查结论

对于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情况，保荐人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①对发行人主要客户进行函证、现场及远程走访，核查销售收入真实性，了解行业经营情况；

②核查发行人报告期内主要客户的有关销售合同、发票、收款凭证、验收单、报关单、出库单、出库通知等财务资料；

③核查发行人编制的财务报表及申报会计师出具的审计报告。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发行人符合最近三年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不低于25%或者最近一年营业收入不低于3亿元的要求。

八、保荐机构对发行人是否符合创业板上市条件的说明

(一) 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发行条件

经核查，公司符合中国证监会《首发办法》规定的发行条件。

(二) 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

经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为人民币5,782.0355万元，本次拟发行股份不超过2,000万股，发行后股本总额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符合上述规定。

(三) 公开发行的股份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25%以上；公司股本总额超过人民币4亿元的，公开发行股份的比例为10%以上

经核查，发行人本次发行前股本总额为人民币5,782.0355万元，本次拟发行股份不超过2,000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符合上述规定。

（四）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

1、发行人本次上市选择的标准

发行人结合自身状况，选择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以下简称“《创业板上市规则》”）第2.1.2条第（二）项所规定的“预计市值不低于15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且营业收入不低于4亿元”。

2、发行人预计市值符合上市标准

公司最新一轮外部融资时间为2022年2月，投资方包括申创投资、申创浦江、申创新动力、申创产城、宁波君元、国创联行、东莞创新，对应投后估值为23.03亿元人民币。

采用可比公司市值/营业收入作为估值指标，在估值基准日2025年8月31日，公司境内外可比公司估值及市值/营业收入指标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代码	公司简称	市值	2025年1-6月营业收入(a)	1-6月收入全年占比(b)	2025年预测营业收入(c=a/b)	市值/营业收入(倍)
6929.HK	业聚医疗	35.40	5.93	0.50	11.86	2.98
2190.HK	归创通桥	69.23	4.82	0.50	9.64	7.18
688617.SH	惠泰医疗	401.00	12.14	0.50	24.28	16.52
300003.SZ	乐普医疗	357.50	33.69	0.50	67.38	5.31
0853.HK	微创医疗	205.26	39.07	0.50	78.14	2.63
可比公司平均值						6.92
A股可比公司平均值						10.91

注：可比公司市值基准日为2025年8月31日；港股上市公司市值为港股市值换算至人民币市值，港币兑人民币汇率为1:0.91；美元兑人民币汇率为1:7.1030

资料来源：公司公告、同花顺

考虑到发行人拟在A股创业板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且港股市场与A股市场估值水平通常情况下存在较大差异，因此本次仅以A股可比公司相关指标作为参考。根据公司A股可比公司的市值/营业收入平均值为10.91倍，公司2025年1-6月已实现营业收入3.03亿元，年化后2025年全年营业收入为6.06亿元。通过市值/营业收入作为估值指标可算得公司预计市值约为66.18亿元。

经核查，发行人市值及财务指标符合《创业板上市规则》规定的标准。

九、对发行人证券上市后持续督导工作的具体安排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持续督导期间为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以及其后3个完整会计年度。持续督导期届满，如有尚未完结的保荐工作，本机构将继续完成。

本机构在持续督导期间，将履行下列持续督导职责：

- 1、督促上市公司建立和执行信息披露、规范运作、承诺履行、分红回报等制度；
- 2、识别并督促上市公司披露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核心竞争力或者控制权稳定有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或者负面事项，并发表意见；
- 3、关注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督促上市公司按照规定履行核查、信息披露等义务；
- 4、对上市公司存在的可能严重影响公司或者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开展专项核查，并出具现场核查报告；
- 5、定期出具并披露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 6、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或者保荐协议约定的其他职责。

本机构、保荐代表人将针对上市公司的具体情况，制定履行各项持续督导职责的实施方案。

十、保荐机构和相关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电话和其他通讯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亮

保荐代表人：王申晨、邱能彦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邮编：100004

电话：（010）6505 1166

传真：（010）6505 1166

十一、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无其他应当说明的事项。

十二、保荐机构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结论

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发行人广东博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其股票上市符合《证券法》《首发办法》《创业板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发行人股票具备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的条件，同意推荐发行人在深交所创业板上市。

鉴于上述内容，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推荐发行人广东博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股票在贵所上市交易，请予批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博迈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上市保荐书》签章页)

法定代表人：


陈亮

2025年12月24日

保荐业务负责人：


孙雷

2025年12月24日

内核负责人：


章志皓

2025年12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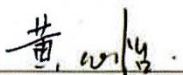
保荐代表人：


王申晨


邱能彦

2025年12月24日

项目协办人：


黄心怡

2025年12月24日

保荐人公章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24日